

家庭丛书

2

5081

Langmandariiren
浪漫的女人

家庭杂志社编
中山大学出版社出版



浪漫的女人

- 家庭杂志社编
- 中山大学出版社出版

家庭主题和家庭文学

——《浪漫的女人》代序

徐 迟

爱情主题曾被认为是文学的相对永恒的主题。那末，家庭主题呢？说者不多，却实在也是一样的。希腊史诗《伊利亚德》和《奥德赛》，都有这个家庭主题。埃斯库罗斯的《奥列斯特》三部曲悲剧更是家庭主题最重要的文学作品。在奴隶社会、封建社会的文学中，家庭主题甚至可以说超越了爱情主题的。在资本社会中，两个主题并重，而爱情主题颇有超过家庭主题之势。爱情主题有了许多盛名之作。然而《罗密欧和朱丽叶》还不也是爱情与家庭矛盾造成的悲剧？《茶花女》也一样。在生活中，家庭主题占上风；在理想中，爱情主题才取得了崇高地位。

挪威女作家温茜特（Sigrid Undset）写了已具强烈个性的《克丽丝汀的一生》，她写的是“布柔可夫之子劳伦斯”的一大家子。这部动人心肺的小说赢得了1928年的诺贝尔文学奖。翌年，这个文学奖又颁给了德国大作家汤玛斯·曼，主要因为他在《布登勃洛克一家》中，记述了一个中产阶级家庭变迁历史。它是我们当代的经典性的家庭主题以及家庭

文学名著。

在我国，不用说，曹雪芹的《红楼梦》是家庭文学的巨著了。老舍的《四世同堂》、巴金的《家》、曹禺的《雷雨》都构划了我国封建家庭的衰落史。值得注意的是美国女作家赛珍珠，1938年的诺贝尔文学奖金的得主，其得奖评语是“由于她对中国农民史诗般的描述，这描述是真切而取材丰富的。”她的三部曲，第一部《大地》描绘了一个中国农民如何发家成为大地主；而后第二部《儿子们》描绘了这个大家庭如何分崩离析，因而衰亡的史实。在第三部《分家》中，却极有意义地为我们描绘了这个家庭的一个分枝的变化，即如何建立起了一个新类型的资本色彩的家庭，且与世界发生了一些联系。这是一部很好的小说，不知何故在中国没有激起回音来，不仅没有被赞赏，反而受到了排斥。不友好，不礼貌，不公平也算到了登峰造极，骇人听闻的地步了。

新中国的文学，描绘在大塌方的封建家庭废墟上，有的在重建半封建家庭，有的在兴建起新型的初级社会主义的家庭的变革进程，前者不少；后者不多，我还说不出多少作品来。我国当前的家庭文学不很发达。家庭主题很少受到作家和评论家的重视。甚至于不久之前，爱情主题还被桎梏紧紧地禁闭着。不过近年情况大有变化。人们正在创建独立的（不依附老家）、自由的、幸福的革命家庭。而这样的家庭在经历着何等艰难痛苦的历程。可怜我们多数人还未能从家庭的旧观念中挣脱出来。我们的新型家庭观念也还没有一个相对稳定的形态，或者说，典型。定型。

在我们的农村与城市中，还在进行只讲价钱不讲爱情的

买卖婚姻，家庭生活中也还有不少古老习俗、封建观念等待我们的作家去揭露，并狠狠抨击，这是已经有了一点成绩的。但是对于新型的独立、幸福、自由的家庭形态，还要作家们去考察、发现、分析，综合后给以描绘、反映的，这样做的人较少，尚在起跑线上。我相信，这样的新型家庭已经存在，典型正待文学家创作。

我是提倡家庭主题和家庭文学的。多研究一下家庭主题，大有好处。我也支持家庭文学，《家庭》杂志及其他同类刊物正在为此进行着严肃的工作。我祝她们成功！

目录 · —————

家庭主题和家庭文学

——《浪漫的女人》代序·····徐 迟	1
温暖的雨丝·····苏叔阳	1
将军的日记·····石 言	13
都是女人·····王小鹰	25
在痛苦中诞生·····海 笑	36
浪漫的女人·····黄蓓佳	47
蜜月旅行·····顾笑言	59
双印叔·····韶 华	75
不是一场虚惊·····母国政	81
列车上的冲击波·····陈 珪	91
那一夜·····包毅国	105
接 吻·····张 弦	108
两个太阳·····廖晓勉	112
征婚故事·····沙 农	129
幽 会·····刘孝存	136
山村小夜曲·····蔡 新	140
别把诺言当真·····张 欣	149

黄昏之恋.....	蔡洪声	155
当夕阳西坠的一刹那.....	何治邦	162
最后的烟酒.....	绍 六	175
我家两只相思鸟.....	曹正文	185
有道德的罪犯.....	苏叔阳	191
两代女儿.....	解 婷	196
寻 觅.....	顾笑言	207
男人的感情.....	斯 人	214
难得糊涂.....	海 笑	222
淡兰色围腰.....	贺星寒	235
清水河的儿女.....	雨 时 如 月	246
母与子.....	陈若曦	259

温暖的雨丝

● 苏叔阳

我是北方人，但我爱广州。这里并没有我的至爱亲朋可以时时牵我南来，吸引我的，勿宁说是广州独特的风韵。不是说那嘈杂躁动的街市；不是说那热气烟气汗气混合的茶楼；不是说那百物杂陈的高第街；不是说那豪华堂皇的宾馆。这些都不足以扯动我的情怀。我在北京生活，都市的纷扰已令我泄气，我向往的是闹市中的幽静。当北京还被单调冷峻的灰黑统治的时候，广州可早已是浓绿鲜红。还有那纷纷扬扬的细雨，把润湿撒向人间。让风与干寒憋苦了的我，这时便南下，想比我家乡的人早一点享受春风春雨，并且在别一样的风情参照之下，反思北京的生活。或许，稍远一点看，可以更清楚地看到北京生活中的散文诗。

我几乎年年春季来广州。在广州，我笔耕的成绩似乎也较丰盈。

我爱广州的花树风雨。

那是1985年吧，也是这样的春雨绵绵，也是这样流红滴翠，只是好象比今年凉一些。广州的朋友为我安排了一个挺不错的居停之所：在华侨新村一幢精致的小别墅里为我准

备了一个房间。别墅的主人，远在泰国。这别墅是他归国省亲和叶落归根时居住的。房屋平时既然闲置，家具与花树也就疏于照拂，于是，从主人的故乡新会请来一位远房亲属：一个22岁的姑娘来看守这房屋。我的朋友也是新会人，同这屋主相识，这便是我能暂借这里的一房小住笔耕的原由。

那姑娘叫黄翠婷，平时大家都称她阿婷。身材适中，苗条却又丰满，微黑的皮肤总是闪着光。那一双又黑又大又亮的眼睛总让我想到那也许是一对钻石。她丰满的胸，细细的腰，长长的腿，搭配得都那么自然合适，只是嘴唇显得厚了一些，不然，她准是难得的美人。她勤快，勤快到每天三次擦拭那些黑亮黑亮的酸枝木家具；每日清晨，必定莳弄一番小花园里的碧草红花。她天真，常常闪着黑亮的眼，微扬着头，盘问我各种古怪的事。

“阿叔，番鬼佬的鼻子为什么那么高？”

“阿叔，你写字嘴角总是一动一动。写字也吃力吗？”

“阿叔，由甲为什么专吃好吃的东西？它有鼻子吗？要不，怎么会闻到那气味儿？”

“艾滋病是怎么回事啊，阿叔？可不要让我也得那种病，听说好疼好疼的。”

要没有学贯中西的基本功，要不熟背《十万个为什么》，想满足这22岁大孩子的求知欲也的确很难。我常常被问得张口结舌，只好说：“阿婷，我现在正忙，回头，回头告诉你好不好？”把她打发走。

她烧得一手好菜。尤其是炒河粉，牛肉粥，蒸鲩鱼，炒菜心，她都做得是款是样，味道鲜美。

“好味好味！”我夸赞她。

她捂着嘴笑，又说：“怪了，阿叔你这北方佬，倒爱吃广东菜。”

“我爱吃一切好吃的东西。”我说，“这是我的特点。”
她哈哈大笑，说：“没有人专爱吃难吃的东西。”

平时，我坐在小桌旁写作，她必送来一小壶浓浓的乌龙茶，轻声说：“阿叔，你要减减肥啦！”然后退走，在厅里擦家具，或到小花园里莳草，或到街上买菜。

有时她也唱歌。广东话我听不懂，只觉得她唱得蛮好。嗓子有些沙，但更增加了一点甜味儿。

“阿婷，你到东方宾馆去唱吧，一定一炮打红，客人爆满。”我说。

“我不去。”她说，“又唱又扭屁股，我不干。专门给别人唱，有意思。要自己想唱就唱，那才好。”

“要是我想听呢？”

“等我高兴，我唱，你偷偷听！”

夜晚，她冲完凉，看完电视，便去睡觉。把一小罐艇仔粥（不知她去哪里学会做这粥的）倒在一个广口保温瓶里，算我半夜的夜餐。

这姑娘，心蛮细的，很会体贴人。

我也见她哭过。那是一个细雨绵绵的白天。头天夜里，又是雷鸣又是闪电，哗哗地下了一夜暴雨。天明了，雨小了，却不肯停，还一个劲儿没完没了地撒着“雨粉”（这是阿婷的话）。我正在写一篇小说，写到相爱的主人公不得不被迫分离，那淅淅沥沥的雨打芭蕉的声音，更增加了一些惆怅，让我也陷入了我编织的悲剧之中，心情颇为忧郁。

这时候，有人按门铃。在厅里坐着看画报的阿婷跑去开门。

我隐隐听到她与一个男人在门口说话。听声音，那是一个30多岁的男子。谈话声既小又快，我不知他们谈什么，也不想知道。我的心正沉浸在自造的凄情中。

她终于引着那男人进了厅，在厅里小声谈话。断断续续的谈话声飘进我的斗室，听意思是那男人叫她回去。回去作什么，我不知道，只知道阿婷不肯，她一再说：“我唔（不）返咯。”最后，她忽然哭了起来。

我推开稿纸——那分离的凄情已被现实的谈话声逐走。

我站起来，踱到客厅里。

从木沙发上站起一个不高的小伙子。他精瘦，两只眼却极大极有神。我看出来，他同阿婷在眉宇间有诸多相似之处，这必定是她的哥哥。

我没猜错。阿婷看着他，忍住眼泪对我说：“这是我大哥，阿雄。”

“阿叔。”阿雄低低地叫我，垂下头，望着他挽起的裤管。那裤管已经湿透，还滴着水，旧塑料凉鞋上满是红泥。

“哎呀，快去换换衣服，不然要着凉的。”我说，“阿婷，壁橱里有我的裤子，给阿雄换上，把他的湿裤子在灶间里烤干。”

阿婷答应了，红着眼出去，阿雄却一再说：“不好意思，不好意思！”

吃午饭的时候，阿婷边吃边说：“讲给阿叔听听啦，你们好没道理。原来死攀活攀，攀上黄先生（这家的主人），要我到这里替他看管房屋，又有吃又有钱，也不累。还不是

要替家里省钱？如今又死活要我回去，嫁给那个衰仔……还不是看到那衰仔如今发了……”说着又哭，放下碗：“我才不嫁给那个脏兮兮的衰仔。睇佢都傻（看他都算我傻——即他不值我一看，傻子才看他的意思）！”

阿雄只是低头吃饭，一言不发。呆了半天才说：“这系老豆咯意思啦（这是爸爸的主意）。 ”

“不要打我的算盘。我死咗啦（我死啦）。 ”阿婷说得满坚决。

阿雄见说不动阿妹，也就不再说。饭后，只在屋里东瞅西看，然后穿上半干的裤子，哼哼哈哈地同我道别。阿婷塞给他一个纸包，在门口又同他叽哩咕噜地说了一阵，才送他走。

当天晚上，阿婷给我送茶时，站着不走，我知道她有话要说，便请她坐下。

她坐下，两只好看的大眼睛依旧有些红肿，不好意思地看着我，悄声说：“阿叔勿要笑话啦。”

我笑着摇摇头。

她告诉我。她父亲天生是个残废——右腿比左腿短一大截。田里活做不得，孩子又多：两儿三女，家里挺穷。她家隔壁的辉仔同在美国的家伯联系上了，自己又开了间小店，富起来了，要娶阿婷。她父亲动了心，觉得有这么一位乘龙快婿，日子就会好过。可惜，这快婿有个永远改不了的毛病。毛病不大，可总也不好，一笑一嚷，就自动把尿屙到裤子里。阿婷不愿意，甭管他多有钱。

“女人总要为家受累，为别人受累。”阿婷说。

我吃了一惊，没想到这农村姑娘还有这等哲思。

那年，我在那里住了半个月。阿婷的大哥阿雄又来过两次，不过，再没有提起让阿婷嫁给那扁尿郎，只是每次提些鲜鱼来，说是要煲汤给北京来的好心的阿叔吃。

去年春天，我又来到广州，朋友依旧让我住在阿婷那里。

“阿婷还在？”我问道。

“在。”朋友笑笑，“你见了她就知道了。”笑纹里似乎掩藏着什么深意，让我纳闷。

我的这位朋友也富起来了，有一辆崭新的丰田汽车。

他亲自开车送我去。

拐进光明路，还没驶到那熟悉的别墅，朋友就停了车，歪头朝我一笑，指指车前。

车前的路旁，一位打扮入时的姑娘正同一位卖时菜的小贩争吵。

“哗，几贵！”姑娘说。

“抵买啦（值得买呀）！”小贩说。

姑娘和小贩讨价还价，末了把竹篮朝地上一放，让小贩把称好的菜放进篮里。姑娘的口气动作，完全是一个地地道道的广州妹。

朋友揪揪喇叭，那姑娘一回头，原来是阿婷。

我不由得叫了一声，“哗，阿婷，你几靓啊！”我这半生不熟的广州话，让阿婷一愣，接着跑过来，隔着车窗说：

“哗，阿叔！欢迎你啦！”咯咯笑起来，却再不用手捂着嘴，任那朗朗的笑声冲进汽车。

她回身走向小贩，丢下一张钞票，说：“不用找了。”返身拉开车门，钻进汽车，拍拍我的肩膀，笑着说：“哗，阿叔又肥了啖！”

朋友笑着摇摇头，把车开到别墅前。

笔耕的日子单调无聊。我唯一的乐趣便是和阿婷谈话。可惜，这样的時候不多。阿婷常常不在家，总有朋友来找她。夜晚，她常穿上靓装同伙伴们出去，说是到南方大厦、东方宾馆、花园酒家的俱乐部、咖啡厅去。我只好一灯一笔同我想象中的人与事消磨时光。

那天晚饭后，阿婷破例没有出去。她说她要陪陪我，免得我寂寞。她问我，整天地趴在桌上写，有什么意思，稿费多不多。我告诉她现今内地的稿费标准，她叹口气，说象我这样的聪明人不如去经商搵钱，要比写作好得多。我叹口气，告诉她，倘若我去经商，不出一个星期便要赔本。

“点解（为什么）？”她睁大眼睛。

“我不太明白怎样做生意。做生意实际上是斗胆略斗眼光斗心计，还要有精明的盘算，了解市场的供求关系。那是一场战争，不是什么人都能做的。”我对她说。

“我能不能做？”她问我。

“我勿知。”我老实地回答她：“做小生意嘛，或许行。可是做大生意，那就要有学识，有经验，有……”

“光有钱还不行？”

“不行。”

“唉！”她叹口气。

“不过，我不懂。你别伤心。”我急忙安慰她。

“你说得对。因为你是有学问的人，心又好，不会骗我的。”她看看我，忽然站起来，说：“跳舞好勿好？迪斯科。”

我急忙声明，我最怕迪斯科。在家里，儿子整天把录音

机开得山响，那迪斯科乐曲的音乐让我头疼。

“放华尔兹、探戈啦！”她一笑。

这是那位阿婷吗？生活真会改变人。

我连忙推说不会跳，坐在桌旁。

“那请你给我讲故事啦。”她说。

我饮了一口茶，开讲《简·爱》。我讲这英国姑娘的童年，讲修道院；讲她的爱情，讲她的命运和选择。我说：“简·爱认定人活着是为了含辛茹苦，这固然有宗教的意味，但这个信念让她成了品格高尚的人。多少时代的姑娘都对她满怀深爱之情。这其中或许有些道理。”

她不说话，呆呆地看着我。后来，她站起来，叹口气：

“简·爱咁傻！”她淡淡一笑，又说：“不过，她是个好人，心好。好人总会得好报，是不是？”

她并不要我回答，身子一扭，走进厅里。她去冲凉了。

夜深了。外屋下起纷纷细雨。雨丝抽打着肥绿的芭蕉叶，刷刷刷，象是倾诉，又象是低泣。我在这氛围中写我的小说。我的主人公要死了。曾经抛弃他的爱人，在他临终前回到他身边。他和她将要说些什么？我撂下笔，设想着在这种情况下，依据那女人的个性，她该说什么，做什么，怎么说，怎么做。

“你说她幸福吗？”她手揉着微黑的好看的脖子，苦闷地问我。

“谁？你说谁？”

“那个姑娘，那个英国姑娘简·爱呀！”

“幸福。”我说，“至少她自己觉得幸福。她的爱人眼瞎了，又穷了。但简·爱获得了她追求的真实高尚的情感。她

觉得这就是幸福，而不在乎是不是贫穷。”

身后传来丝质衣裙摩擦的轻响，一双软底拖鞋的嚓嚓声也飞到我耳边。我回过头，见阿婷穿着齐脚的睡袍轻盈地走来，脸上是忧愁，是迷惘。

阿婷站在我身边，苦恼地说：“我想了好久噢，我想不清楚。”

“何必老想她。”我笑着说，“简·爱是过去时代的人，你应该有自己的追求。”

“我追求什么？”她拖长声音，“黄先生想收我作义女，把我接到泰国。有个泰国的商人陈先生，老婆刚刚死咗，要娶我呢。比我大30岁，陈先生。我去泰国，就富了，我家也会富。那，幸福吗？”

我不说话。我回答不出。不少姑娘远嫁海外，生活立时远超过国内，这已经是司空见惯的事。风气的力量很大，我无力扭转世风。我不鄙视她们，她们自有她们的道理。我只重视有爱情的结合。然而，当贫穷统治生活的时候，爱情也就被遗忘在角落。

“该不该出去？”她问我。

“我没法明确回答你。还是问问你自己吧！你最清楚啊！”

“唉，该死的简·爱，让我睡不着。”她看着我，慢慢蹲下来，好看清我的脸。她轻声埋怨着：“你呀，你的话把我惹得睡不安生，现在倒说让我自己想。我想不明白。那，那个陈先生已经给我寄来了许多钱，许多礼物呢。我怎么办？答应还是不答应。”她流下了眼泪，长长的披肩发盖住她半边脸。她忽然把头低在我怀里，嚤嚤哭起来：“我不想走，不想离开广州，可我又拿不定主意。我愿意发财，愿意过好

日子。我又愿意有人爱我，我也爱他，好好过日子，哪怕苦一些。”

我捧起她的脸，凝视着她的眼睛，轻声问她：“你爱上什么人啦？”

她摇摇头，说：“有几个男仔要和我拍拖，我都没答应。其实，我心里好苦。”她又轻轻啜泣。

我知道，她的确在痛苦中。有青春的渴望和孤独，有丰富的诱惑和召唤，也有内心的恐惧和希望。

她信任我，向我袒露了内心的秘密，我的回答应当慎重。

我拍着这比我孩子还要年轻的姑娘的肩膀，轻声说：“人生总要受到几场磨难，许多考验。我觉得再没有比精神上的富足更可贵的了。你应当找一个真正值得你爱的人，一个很高尚的人。爱上了，就什么都交给他。你会选择的。”

她慢慢抬起头，说：“过几天那陈先生要来，黄先生来信，催我赶快表态。”她咬咬下嘴唇，又忽然说：“明天，我找几个人，在这里搞个派对，你替我相相，看我该答应哪一个男仔。”

我笑了，一个姑娘既有海外富商的追求，又有本地小伙子的包围，让谁都会苦恼的。

陈先生我没看到，我在他来之前，就离此而去了深圳，由那里直接回广州白云机场飞回了北京。那“派对”我倒是参加了。来的人除了几个标准的广州妹之外，是三个都蛮靓的男仔，都是工人。我说不上谁比谁更好一些。为年青姑娘物色对象这种事，成年人最好少介入。两代人的标准、眼光不同，成年人的主意只能给人家增添苦恼，结局是连自己也扯进扯不清的苦恼之网。讲讲原则，那就足够足够了。